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乌审旗人民医院的采购物业服务项目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物业管理服务，属于 物业管理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乌审旗雅居乐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，从业人员 58 人，营业收入为 381.012451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87.844954 万元，属于 小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 乌审旗雅居乐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

日期： 2026年02月12日



注：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. 中型、小型、微型企业请在投标文件中附此函。

3. 供应商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内容不实的，属于“隐瞒真实情况，提供虚假资料”的情形，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。

注册 | 登录 | 使用须知

全国个体私营经济发展服务网 (小微企业名录)

我要查政策 | 我要查小微企业 (含个体工商户) | 我要学知识 | 我去专题找服务

首页

首页 / 我要查小微企业 / 企业详情

小微企业
信息争议申诉

有限责任公司(自然人独资)

企业名称: 乌审旗雅居乐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	91150626MA0NG2D97J	注册资本:	300万人民币
登记机关	乌审旗市场监督管理局 (乌审旗知识产权局)	所雇门类	房地产业
成立日期	2017年08月04日	行业	物业管理

享受扶持政策信息

暂无享受扶持政策

经营异常信息

严重违法失信信息

企业信息

企业信息



版权所有: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备案号: 京ICP备18022388号-2
地址: 北京市海淀区马甸东路9号 邮政编码: 100088

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交易执行系统 F-CWS-G-F-2000-第1包 2026-02-11 15:46:38